

# 兴海县 2019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兴海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现将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各位委员和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9152 万元，为预算数 11987 万元的 76.35%，短收 2835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161663 万元，为预算 103040 万元的 156.9%，同比增长 2.3%，增支 3564 万元。

全县总财力达 167184 万元，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915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053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08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3168 万元，置换债券收入 2221 万元；

总支出 165580 万元，（详见附件 I）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61663 万元，置换债券还本 2221 万元，上解支出 1543 万元，预算内还本支出 95 万元，调出资金 58 万元，预算周转金 15 万元（用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604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基金总收入 427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40 万元，上年结余 67 万元，调入资金 58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2 万元，结余 55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我县无此项预算。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年结余收入 4037.7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4037.7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14.23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3952.6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结余 9.16 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61.64 万元）；医疗保险基金结余 0 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结余 0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2504.48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2959.15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14577.04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2044.4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134.96 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 5202.66 万元）；医疗保险基金 8761.39 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8441.3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32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 342.8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 145.83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 295.31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1490.59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1945.2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14575.88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1200.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126.32 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

5042.18 万元)；医疗保险基金 8761.39 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8441.3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32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 342.8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 145.83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 295.31 万元。

年末滚动结余 5051.6 万元。结余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5051.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15.38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4796.2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7.8 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 222.13 万元)。

#### (五) 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

2019 年州政府核定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1145 万元，全县政府债务期初数 17214 万元，期末数 2038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期初数 15714 万元，期末数 18882 万元。专项债务期初数 1500 万元，期末数 1500 万元。或有债务期初数 1082.38 万元，期末数 1018.7 万元。2019 年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共 3168 万元，均为一般债券资金。

#### (六) 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根据省州财政部门要求和存量资金管理办法规定，我县对 2018 年底及以前年度财政性资金再次进行全面细致地摸底排查，分年度、分项目逐一登记造册，建立存量资金台账，全面掌握了存量资金规模、构成、性质和结存期限，真正做到底数清、数据准。通过对全县收缴的存量资金梳理分析，当年收缴各预算单位财政存量资金 7429.56 万元。对 46 家预算单位的结转结余资金共 5369.54 万元进行收回统筹使用，原渠道安排 840.04 万元。(详见附表 II)

#### (七) 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省对县共下达新增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2585 万元，均按照上级要求分配用于林业管护员工资、民族团结一次性奖励资金、2019 年 1-3 季度目标考核县级配套、完善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县级配套等方面的支出。

## 二、2019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19 年，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省委十三届三、四次全会精神，继续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围绕实施“五四战略”，推进“一优两高”，不断创新思路、强化举措，尽职尽责、狠抓落实，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的新要求，有序开展了以下各项工作。

(一)助推财政改革工作。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决贯彻中央“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财税部门确保“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落实，做好测算分析工作的要求。2019 年新出台的减税政策减免税额为 804.16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 145.37 万元，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减免 139.14 万元，深化增值税改革减免税额 519.65 万元）。2018 年到期后在 2019 年延续的减税政策 1.08 万元；2018 年减税政策在 2019 年的翘尾减税 784.20 万元；征收社会保险费共计减免 212.99 万元，（其中：2019 年新出台降费政策减免 116.09 万元，2018 年到期后在 2019 年延续降费政策减免 96.90 万元）。综上，截止 12 月底，兴海辖区纳税人（缴费人）享受减免共计 1802.44 万元。二是深入推进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兴海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兴办发〔2019〕76 号），

初步构建“预算编制有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形成与预算管理紧密融合”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将预算绩效管理范围覆盖各预算部门和单位，将绩效理念、方法、措施、责任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推进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三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力度，健全政府采购全流程内控制度。以多种形式进行采购 100 项，预算总金额 4385.95 万元，实际金额 4266.5 万元，节约率 0.97%。开通了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根据采购人实际操作情况，两次开展了“政采云”平台操作培训，172 人次参加，进行了货物类“政采云”网上商城供应商及服务类“政采云”网上商城供应商招募工作。全面提升政府采购工作效率，推动政府采购走向制度化、规范化、透明化，推动廉洁政府和阳光政府建设。

**(二) 预算管理逐步规范。**一是全面推行零基预算改革。按照“统筹使用、打破基数、加强审核、硬化约束”的原则，破除预算单位固有的基数加增长的编制方式，强化编准、编实、编细项目预算能力。于 12 月 28 日对各预算单位预算内无法支出的项目及运转经费进行“清零”。按照州财政部门的要求，8 月份开始着手编制县级部门 2020—2022 年支出规划和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有效提高预算可持续能力，推进预算绩效监管力度的强化。完善重点民生支出保障机制，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和实效性。

**二是**改革预算分配方式。基本支出按定额标准足额安排，由各预算单位逐项编制、申报，

财政部门审核后，根据年度财力情况纳入预算，合理给予保障，未做具体项目支出和审定绩效目标的原则上不安排预算。2019年，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农林水事务、住房保障等九项重点支出达133954万元，占总支出的82.86%。三是强化依法征收征管。我县财税部门积极克服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政策落实等带来的不利因素，变压力为动力，增强收入主动性，通过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收入情况，以点带面，准确分析预测税收收入发展前景，堵塞征管漏洞，确保税收收入应收尽收。

(三)继续支持三大攻坚战。一是不断增强风险意识，提高防控能力，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强化源头控制，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积极探索“增债不增风险、控债促进发展”的防风险与促发展相融合的政府债务管理之路，将政府债务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发挥了政府规范举债对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2019年，上级财政分配给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21145万元，全县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20382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在政府债务总限额内，我县当年的隐形债务化解任务也已全部完成。二是坚决落实党中央和省州县委决策部署，始终把脱贫攻坚摆在首要位置，通过健全扶贫机制，稳步增长资金投入力度，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等措施，2019年共计投入扶贫资金12890.53万元，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资金保障。三是紧紧围绕落实生态责任、发挥生态价值和挖掘生态潜力，投入15997.5万元用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整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补助资

金、支持重大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项目等工作经费。继续支持污染源防治，推动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四)坚决兜住“三保”底线。坚持量入为出、统筹兼顾、有保有压的原则，处理好政策性减收和刚性支出的矛盾，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根据省州财政部门要求，2019年我县对各单位一般性支出项目及运转经费以10%进行压减，共计压减了575万元。继续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以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支持力度，民生领域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85%，积极促进就业创业，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强化民生兜底保障，促进文化事业发展，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民生需求，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

(五)财政监督持续推进。完成全县2019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开展“一卡通”专项治理，并组织检查了30个预算单位的会计信息质量及监督检查了2018年扶贫资金管理情况，对全县2018年政府部门各项经济指标进行绩效自评工作。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实施效果明显，并开展本级2019年预算公开检查工作，积极推动监督检查职能向财政资金使用监督和绩效管理转变。建立和完善扶贫资金动态监管机制，全县录入扶贫监控系统资金37939.17万元，支出资金32915.18万元，支出率为86.76%。加强政府预算、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完成了县级98个预算单位的综合绩效再评价工作，优良率达85%，财政管理得到了有效提升。

### 三、2020年全县财政预算草案

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州委全会精神，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原则。综合考虑了上年经济发展形势，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和全面落实减税降费等因素。2020年州定我县地方收入任务数以5%进行增长，县定任务数以9.5%进行增长。以保证财政政策的连续性。在落实“三保”政策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保有压的原则，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精打细算、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 （一）公共财政预算安排情况

全县总财力安排119599万元，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10021万元，增长9.5%。（详见附表III）

上级补助收入102049万元，（其中：返还性补助268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62577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36791万元），其他调入资金5925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604万元。

县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安排119599万元，（详见附件IV）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559万元。按功能科目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020万元，占预算支出的12.56%；公共安全支出5068万元，占预算支出的4.24%；教育支出24112万元，占预算支出的20.16%；科学技术支出291万元，占预算支出的0.2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670万元，占预算支出的1.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08万元，占预算支出的7.28%；



卫生健康支出11287万元，占预算支出的9.44%；节能环保支出2764万元，占预算支出的2.31%；城乡社区支出2017万元，占预算支出的1.69%；农林水支出38766万元，占预算支出的32.41%；交通运输支出641万元，占预算支出的0.5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0万元，占预算支出的0.02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216万元，占预算支出的1.85%；住房保障支出3034万元，占预算支出的2.5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3万元，占预算支出的0.00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81万元，占预算支出的0.40%；预备费支出1196万元，占预算支出的1%；债务还本支出及付息支出2295万元，占预算支出的1.92%。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3062万元（其中：地方基金收入2800万元，上级专项补助207万元，上年结余收入55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3062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我县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未编制此项预算。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上年结余收入5051.6万元。结余基本养老保险基金5051.6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15.38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4796.2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17.8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222.13万元）。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33770.48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3549.19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4900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收入2557.1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收入1200万元，企业养老保险缴费收入4892万元）；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9584.15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9252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332.15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337.14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0万元；工伤保险收入300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32644.4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2423.11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4850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361.1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1150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5062万元）；医疗保险基金支出9584.15万元（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9252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332.15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337.14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0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300万元。

年末滚动结余6177.68万元，结余基本养老保险基金6177.68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65.38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5992.3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67.8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基金52.13万元）。

#### **四、2020年财政工作的主要任务**

（一）继续强化收支预算执行。严格执行国家新出台的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处理好组织收入与政策性减收的矛盾，不断加强与税务部门的沟通，跟进建立规范、稳定、可持续的地方税体系，着力提升地方自有收入质量和效益。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坚持有保有压、取消低效无效支出，加大预算部门的督导，

确保预算支出序时进度。

(二) 深入推进重点财政改革。落实好财政重大改革工作要求，跟紧财政改革步伐，加紧预算编制、国库管理、政府采购、金融监管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做好国库支付电子化管理前期准备工作及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前期培训工作，确保改革取得新成效。

(三) 扎实推进政府性债务管理。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强化源头控制，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政府性债务管理有序推进。继续实行全县隐性债务数据监测月报制度，动态监测任务存量化解进展及新增隐性债务情况，督导各部门把握隐性债务存量化解节奏和力度，确保完成年度化解任务，切实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

(四) 强化财政资金监管。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等财政法律法规，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强化行政服务事项管理，全面提高依法理财水平。推动监督检查职能向财政资金使用监督和绩效管理转变，加大会计检查力度，建立和完善资金动态监管机制，以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绩效为重点，加大跟踪监督和专项核查工作力度，重点对涉及民生领域的项目资金进行排查，从严整肃财经纪律，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效益有效发挥。

(五) 坚守保障三保底线。坚决保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坚决做到按人均标准保障全县各单位正常运转，科学测算人均工资增幅，坚决保障各类民生项目，如：

坚持各项就业补贴政策，落实学生补助政策经费，动态调整养老金标准，合理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水平和结构。继续支持公立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加大贫困地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支持力度。支持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15%以上，力争达到20%。

（六）坚决支持“三大攻坚战”及“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继续支持“三大攻坚战”，加大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提升对金融风险的预判和抵抗能力。加大对扶贫工作的县级投入力度，做到坚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继续支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落实各类生态补助资金。切实加强“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的资金投入，优先保障和拨付疫情防控工作经费，确保我县“疫情”防控工作高效有序。

各位代表，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帮助下，认真履行本次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坚定信心，扎实工作。努力全面完成确定的各项年初目标任务，为建成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新兴海作出新的重大贡献！